

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司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司法行政地方性法规、规章；拟订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组织监督实施。

2、制定全区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和法治宣传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区级各行业、区属各部门及乡镇（街道）的法治宣传工作。

3、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监督全区律师机构、公证机构活动；指导监督企事业法律顾问工作。

4、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5、指导、监督、管理乡镇（街道）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帮教安置工作。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

7、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对外宣传和交流工作。

8、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件和审批程序。

二、机构设置

纳入司法局 2016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司法局本级（凤泉区司法局内设办公室、基层工作股、社区矫正管理办公室、法制宣教股、法律服务指导管理股等五个科室。）

2. 凤泉区法律援助中心。

截至 2017 年底，凤泉区司法局共有在职人员 17 人，退休人员 3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6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68.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64.57	本年支出合计	50	268.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43.9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40.19
	26			53	
总计	27	408.51	总计	54	408.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4.57	264.57					
2040601	行政运行	178.57	178.57					
2040607	法律援助	21.52	21.52					
2040610	社区矫正	19.73	19.7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4.75	4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8.32	268.32				
2040601	行政运行	182.32	182.32				
2040607	法律援助	21.52	21.52				
2040610	社区矫正	19.73	19.7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4.75	4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4.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268.32	268.32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264.57	本年支出合计	49	268.32	268.3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43.9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40.19	140.1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43.9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408.51	总计	54	408.51	408.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8.32	268.32	
2040601	行政运行	182.32	182.32	
2040607	法律援助	21.52	21.52	
2040610	社区矫正	19.73	19.7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44.75	44.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8.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2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8.62
30101	基本工资	58.58	30201	办公费	2.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7.54	30202	印刷费	7.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62
30103	奖金	24.7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8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27	30207	邮电费	4.49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76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3	维修（护）费	3.7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1.73	30216	培训费	3.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7.86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4.2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8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1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8.49	公用经费合计				89.8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5	0	2.45		2.45	0.5	1.91	0	1.91	0	1.9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新乡市凤泉区司法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司法局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264.57 万元，支出总计 268.32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增加 118.93 万元，增长 119%。支总计增加 5.84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264.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4.57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268.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8.32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64.57 万元，支总计 268.32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增加 118.93 万元，增长 82%。支总计增加 5.84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3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84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8.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68.32 万元，占 10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8.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司法局各项业务量增加。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律援助（项）。年初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事物量增加，而且经费为上级追加。

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服刑人员减少。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司法业务量增

加。如法制宣传及依法治区工作、安置帮教工作、人民调解工作等业务量都有所增加。而且经费为上级追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8.32万元。与2016年度相比，增加5.84万元，增长0.02%，主要原因：一是司法局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司法局各项业务量增加。其中：人员经费178.4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8.58万元、津贴补贴57.5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2.2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58万元、生活补助1.74万元、奖励金24.75万元、住房公积金4.21万元、采暖补贴3.82万元；公用经费89.8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2万元、印刷费7.93万元、邮电费4.49万元、维修（护）费3.77万元、培训费3.13万元、劳务费37.8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1万元、办公设备购置28.62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95万元，支出决算为1.91万元，完成预算的65%。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为0，二是厉行节约，严格管理，尽量减少车辆运行和维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91万元，完成预算的77.96%，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91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91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的运行的燃料费和维修费。2017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量。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减少1.05万元，下降35.47%，主要原因是行节约，严格管理，车辆的维修费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减少0.33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司法局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我单位预算资金使用得当，预算资金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和办公经费支出。能很好保障局机关的正常运行。2017年预算决算收入264.57万元，支出268.32。其中，人员经费178.49万元；日常公用经费89.83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司法局在 2017 年度部门决算中增加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 2017 年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83 万元，较 2016 年度增加 19.48 万元，增长 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购置办公设备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司法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 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